

佛說八大人覺經講義 (二)

寬如合撰

二、出世大人：如聲聞緣覺，覺悟無常，超出三界，對凡夫名大人。聲聞緣覺，如世間之中小學生，對佛菩薩仍不名大人。菩薩：名大道心眾生，為受法大人，如世間大學生，仍是受業者，已勝於小學生矣。佛：名大覺世尊，為授法大人，如世間之大專教授，教育長官等，均為授業者。佛說此八法，是成佛法門，以此教授弟子，惟有大乘菩薩。方堪受持此八種大人覺法，因人持法，以法明心，圓成佛道。故名大人。

「覺」者，離迷倒見，洞徹真如，妙覺明性，覺本自心，名之為覺。如大夢醒，如蓮花開，如旭日初升，生佛同一覺源，了無增減，落於言說，亦有淺深分別，畧言有三。

三覺者：謂本覺、始覺、究竟覺。

一、本覺：即真心本體，如起信論云：「所言覺者，即眾生心，謂心離念，說名本覺」。此心生佛體同，本具覺體，理自如如，無增無減，無生無滅，無得無失，一切眾生，本具佛性，同一覺體真如，故名本覺。（在天台名為理即佛。）

二、始覺：即智慧心光，凡夫雖具，迷本覺理，蔽本妙明而起無明，轉成妄覺，根隨塵逸，分別取捨，縱貪嗔痴，作業感果，生死不休，雖聞佛法，反生譏毀，錯用機心上緣，廣聞佛法，頓悟自心本來是佛，即以始覺智，還照本覺理體，了知本覺心體，生佛無殊，是名字始覺。若能從解起行，稱性而修，依佛說之法門，專一修習，念念返照自心，心心息滅忘緣，即觀行始覺。由此精進功深，粗惑先落，相似見佛性，如鏡花水月，未起大用，是名相似始覺，良以始覺心光，常照本覺心體，任運

無功用道，照破一分無明，證一分本覺妙理，法身菩薩，位位增明，是名分證始覺。

三、究竟覺者，以如如心光，照徹如如心體，所謂如智，照如理，一如無二如，覺徹本覺心源，洞達中邊，無不實相，本始一合，智理不二，究竟究盡諸法實相，而成佛道，是名究竟覺。當知本覺妙理，是心體，即性德；始覺妙智，是心光，即修德。修德有功，性德方顯，始覺心光照徹本覺心體，智理一如，本始一合，究竟復本自性清淨本源，方成菩提。是則本、始、究竟，唯是一心，本來平等，同一覺故，是名為覺。此經第一、二、三覺，教從名字覺，起觀行覺。第四覺，則從觀行覺，入相似覺。第五六七覺則從觀行，入相似，至分證覺，第八覺，示從分證，入究竟覺。上釋覺字竟，分釋別題亦竟。

次合釋

「佛」為能說之人。「八大人覺」為所說之法。佛今將自證法門，稱懷直說，普令一切眾生皆依此八種大人覺法，覺本心源，即自覺，展轉勸諸眾生，用此八種大人覺法，即覺他，以此八大人覺法，而自覺覺他，覺行圓滿，共成佛道。故經云：「若佛弟子，誦此八事，於念念中，滅無量罪，進趣菩提，速登正覺，永斷生死，常住快樂」。故曰「佛說八大人覺」。又授法入即佛。受法人即眾生，授與受者，無非依此八大人覺法，如來因中依此八法而成佛道。是則此八法即佛法。如此八事，乃是諸佛菩薩之所覺悟，因此佛法以明心，是佛法即心法。如經云：「乘法身船，至涅槃岸」。覺徹自心，圓成佛道，方能示此妙法，是心法即佛法。如經云：「於念念中，滅無量罪，進趣菩提，速登正覺。」此心法在眾生

，迷而未失。諸佛悟而非新得，是心法、佛法、象生法、本無二法，迷心而成衆生，悟心而成佛道，佛道無非悟徹衆生自心，是則即心即衆生，即心即佛，即佛即衆生心，是則心也、佛也、無非一心。一心圓具生法、佛法。心、佛、衆生三法，本無差別。佛究竟徹證此三無差別法，無非依此八大人覺法。故將此法傳授諸菩薩，故曰「佛說八大人覺」也。釋別題竟。

次釋通題。

「經」者：梵語修多羅，此云契經。謂契事、契理、契機。契機故，即教經。經中所詮教法，無不契機故，故云契機。經中所說事，相法門，一一瞭如指掌，說事契事，亦名行經。經中所談，理無不達，使聞者徹悟三諦，凡有心者，無不契悟，故亦名理經。又名綵線義。綵線能貫穿花，經亦如是，義理貫徹連環，井然不亂，又名井索，能汲水故，經義無盡，如井汲之無盡，故經義象廣，唯畧釋而已。釋通題已竟。

次通別題合釋。

佛說此八大人覺法，爲世出世之妙方便。

第一覺：去四迷倒。即示人生與宇宙觀，亦即社會教育，示修身修心之方便。

第二覺：去貪欲迷，對治貪欲，使身心安樂，免犯刑事，資助治安，亦即家庭教育，社會教育，學道之基礎。

第三覺：示知足修慧，知足則無非分貪求，無諍無訟，家齊而國治矣。修慧則廣學多才，入世可以利民，出世堪以見道。

第四覺：示離怠精進。離怠則不愁資生，精進則降魔制外，於世則身安，出世則道業易成。

第五覺：示多聞智慧，入世則以先覺覺後覺，培植社會教育，出世則自他兼利，續佛慧命。

第六覺：示平等布施，解冤除障，財施則福利社會，法施則度惑死，無畏施，則濟人濟己，法化遍週。

第七覺：示去塵勞欲染，覺知梵行出家，紹隆三寶，攝物利

生。

第八覺：示發大乘心，普濟衆生，同成佛道，永享常樂，寶積經云：「菩薩成就此八法，則生十方佛前，蓮花化生。故學佛人不可須臾離此八法，有心於家庭教育、社會教育者，亦當研窮此八法也明矣。」

是故我佛大慈大悲，特說此八大人覺法，爲世間人建家立國，爲出世人進趣菩提之妙法，故曰佛說八大人覺經。

合釋通別題亦竟。

二、顯體
是經以菩提心爲體。菩提心清淨無相，無相實相，亦即以實相爲體。

初覺——無常無我，審知心是惡源，形爲罪藪，如是觀察，漸離生死，無非復本菩提心而已。

二覺——少欲無爲，身心自在，即冀惑盡理圓，即顯法身，亦即菩提心體。

三覺——常念知足，安貧守道，唯慧是業。——則般若求，般若若即菩提心。

四覺——破惡伏魔，亦不過顯發菩提心。

五覺——多聞智慧，自行化他，同證菩提心，以顯菩提心用。

六覺——平等布施，即菩提心量。

七覺——清白梵行，即菩提心體。

八覺——發大乘心，普濟一切，即菩提心妙用。

結歎乘法身船，至涅槃岸，結文之進趣菩提，速登正覺，是則從始至終，唯一菩提心耳，故以菩提心爲此

經之體。

三、明宗

以一乘因果爲宗。

初覺——便教觀心是惡源，形爲罪藪，則心形皆不可住，無住無依，唯是一心，以此無住妙觀爲一乘因。

二覺——少欲無爲，更何所住，以此無住身心，方得自在。

(未完待續)